

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洛偃卫〔2023〕88号

洛阳市偃师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3年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 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

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充和优化乡村医生队伍，吸引较高学历人才投身农村卫生健康事业，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根据《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相关问题的通知》（豫卫基层〔2021〕3号）等文件精神，区卫健委决定开展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格条件

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临床医学、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等相关专业学历（以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能够报考临床类别、中医类别医师资格为准）的应届毕业生（含尚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拥护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热爱农村工作，具有正常履行乡村医生职责的身体条件，以及国务院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二、注册程序

6月底之前，受聘毕业生按照《河南省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程序和“河南省农村医疗卫生机构从业人员管理系统”要求，填写《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申请审批表》（见附件），上报规定材料，包括2寸个人免冠正面蓝底照片、身份证正反面、村医疗卫生机构拟聘用证明、拟聘用村医疗卫生机构执业许可证、全日制大专以上医学专业毕业证书等，区卫健委按照程序审核合格后予以注册，发给《乡村医生执业证书》。

三、培训考核

区卫健委统一组织辖区内新注册乡村医生在镇卫生院进行不少于3个月与村卫生室功能定位相适应的基础理论与业务操作技能学习培训，培训后才能在执业范围村医疗卫生机构从事预防、保健和一般医疗服务。

联系科室：卫健委农村卫生管理科 69699058

联系人：刘朝辉 13937972618

附件：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申请审批表



附件：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申请审批表

姓 名		性别	男/女	(照片)
出生年月	年 月	民族	汉、回等	
身份证号码		健康状况	健康/良好/其他	
家庭地址	县、乡、村	联系电话		
专业学历	研究生/本科/大专	毕业专业	临床医学、中医学类、 中西医结合类	
毕业时间	年 月	毕业学校		
拟聘用村卫生 室名称			拟聘用村卫生 室所在地	县(区)、乡 (镇)、村
拟聘用村卫生 室执业许可证 登记号			联系电话	
是否具有不予 注册的情形	是(选填《条例》第十四条)/否			
何时何地因何 种原因受过何 种奖励或表彰				
何时何地因何 种原因受过何 种处罚或处分				

本人确认并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无误，现申请执业注册。 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点击确认并打印)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拟聘用村卫生室意见	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拟执业地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意见	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业务审核意见	业务科室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批意见	负责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

